

彰化縣鹿港鎮洛津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

特殊教育助理員甄選

第一階段錄取公告

一、國小部特教班教師助理員 1 名(每週 40 小時)

正取:張 0 雲

二、國小部資源班學生助理員 1 名(每週 30 小時)

正取:王 0 如



三、幼兒園特教學生助理員 2 名(每週 30 小時)

正取 1:趙 0 蘭

正取 2:梁 0 瑩

備 取:姚 0 真

備註:錄取人員應依簡章規定至輔導室特教組完成報到,未報到者以棄權論。